

昆明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还建交警支队车管所技术便民服务用房（电梯安装）

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ZSHD-20240011）

项目所在地区：云南省，昆明市

一、招标条件

本昆明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还建交警支队车管所技术便民服务用房（电梯安装）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19.368512 万元，招标人为昆明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建设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昆明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还建交警支队车管所技术便民服务用房（电梯安装）项目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的全部工作内容，主要包含 1 部电梯（名称：无机房乘客电梯（无障碍功能）；型号：载重 1000kg；轿厢尺寸(mm)1600X1400X2350；层数：3；站数：3；提升高度 11100mm、速度：1.0M/s）的采购、安装、调试、维保及相关后续服务，具体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电梯的供货、包装、运输、保险、装卸、保管、现场安装、设备吊装、调试、试运行、验收及协助招标人办理电梯安全运行使用许可证；提供后期的操作人员培训、售后服务及质保期服务、移交相关资料、土建整改、大理石门套、无线五方对讲、内动力电源、安全文明措施等，具体内容投标人自行现场踏勘落实。费用为 193685.12 元。服务周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全部委托项目完成为止。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行业及地方相关标准及规范要求，安装完成后要求质量达到一次性验收合格标准。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标段划分：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昆明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还建交警支队车管所技术便民服务用房（电梯安装）；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昆明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还建交警支队车管所技术便民服务用房（电梯安装）)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 营业执照：供应商必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备有效的独立法人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的能力。

2 资质要求：原资质仍在有效期内；须具备行业主管部门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电梯）【乘客电梯（曳引式客梯 B 级及以上）】，且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

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 B级及其以上资质(范围须包含乘客电梯); 新资质: 具备行业主管部门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范围需满足: 电梯制造(含安装、修理、改造), 曳引驱动乘客电梯、额定速度满足此次磋商要求的(1.0m/s)。

3 业绩要求: 提供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今)不少于1个电梯供货及安装业绩(已完成或正在实施均予认可), 业绩证明材料应提供合同协议书或中标通知书或业主证明等材料, 业绩证明材料应能充分体现项目供货内容、供货数量或合同金额、供货时间等指标, 否则将影响其有效性判定。电梯安装及设备采购业绩(需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

4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或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作业人员上岗证, 提供劳动合同及社保缴费证明。

5 信誉要求: 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系统上无违法失信信息, 且2020年以来无行政处罚记录。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记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并且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

6 财务要求: 提供供应商近三年(2021至今)(对于新成立企业不足三年的, 需提交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报表至少应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损益表、现金流量表)或提供自提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7 社保及税收证明: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和税收的证明材料, 须提供2023年1月至今至少连续三个月的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4年04月24日09时00分到2024年04月29日17时00分

获取方式: 各供应商可于2024年4月24日至2024年4月29日(节假日除外), 每天上午9:00时至11:30时, 下午14:00时至17:00时, 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经办人身份证(原件), 若由法定代表人报名的, 仅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到昆明市官渡区星都国际总部基地57栋401报名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售价: 人民币伍佰元整(¥500.00), 售后不退。

